

证券代码：871080

证券简称：热点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严雄山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85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，形成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3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0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并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3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0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情况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号 2024-001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3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0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3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0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3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0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894,3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1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3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0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陈祥伍回避表决，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圆满完成，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3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0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在 2023 年度充分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向银行购买安全性高、低风险、流

动性高 的结构性存款或短期理财产品，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。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人民币不超过 3,000 万元,在上述额度内,资金可以滚动使用,且购买总额不超过上述 额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1,35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0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李志娟、陈平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
二、《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州热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31 日